

股票代碼：5452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三季

公司地址：新北市土城區自強街8號
電話：(02)2269-6669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1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36
(七)關係人交易	36～38
(八)質押之資產	3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9
(十二)其 他	3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0～4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2
3.大陸投資資訊	42～43
(十四)部門資訊	43～44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非重要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573,699千元及1,080,980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6%及27%；負債總額分別為29,792千元及128,754千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2%及7%；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4,807)千元、(3,488)千元、(17,740)千元及(22,557)千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20%、(13)%、73%及(154)%。

除上段所述者外，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所述，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45,788千元，暨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為320千元及(1,819)千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倍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立君
江中儀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九日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倍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9.30		106.12.31		106.9.30				107.9.30		106.12.31		106.9.30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68,447	16	459,268	12	499,136	1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	1,138,430	31	1,225,102	31	1,216,541	3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1,909	-	7,486	-	7,729	-	2170	應付帳款		262,664	7	333,986	9	323,831	9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	-	16,240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8,404	-	14,887	1	9,744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1,777,157	48	2,042,327	52	2,143,019	53	2305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七)		97,308	3	92,509	2	114,705	3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519,132	14	639,791	16	524,211	1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975	-	3,739	-	1,844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四)及八)		167,686	5	142,401	4	154,460	4		非流動負債：		1,515,781	41	1,670,223	43	1,666,665	4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53,408	2	67,821	2	58,113	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及八)		25,000	1	50,000	1	100,000	3
			3,087,739	85	3,375,334	86	3,386,668	8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95,219	3	90,631	2	92,005	2
非流動資產：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4,860	-	10,268	-	19,60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	-	-	-	45,788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111	-	10,419	-	322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393,588	11	393,903	10	397,315	10				138,190	4	161,318	3	211,930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九)及八)		66,859	2	67,958	2	68,324	2		負債總計		1,653,971	45	1,831,541	46	1,878,595	47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		6,185	-	5,864	-	3,462	-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五))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及八)		51,634	1	41,375	1	57,322	2	3110	普通股股本		1,487,637	41	1,487,637	38	1,487,637	37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八)		9,674	-	10,124	-	10,186	-	3200	資本公積		191,322	5	191,322	5	191,874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51,163	1	47,384	1	40,659	1		保留盈餘：							
			579,103	15	566,608	14	623,056	16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2,414	5	192,324	5	192,324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1,475	1	27,047	1	27,047	1
									335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36,753)	(1)	4,518	-	21,914	-
												187,136	5	223,889	6	241,285	6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725)	(1)	(29,426)	(1)	(30,433)	(1)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2,814)	-	-	-
										股東權益小計		1,841,370	50	1,870,608	48	1,890,363	47
									36XX	非控制權益		171,501	5	239,793	6	240,766	6
										權益總計		2,012,871	55	2,110,401	54	2,131,129	53
資產總計		\$	3,666,842	100	3,941,942	100	4,009,724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666,842	100	3,941,942	100	4,009,724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馬康華

經理人：林日旺

會計主管：楊淑玲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7月至9月		106年7月至9月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及(十八))	\$ 1,358,933	100	1,771,828	100	4,149,310	100	4,632,97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	<u>1,251,091</u>	<u>92</u>	<u>1,632,322</u>	<u>92</u>	<u>3,823,280</u>	<u>92</u>	<u>4,217,609</u>	<u>91</u>
	營業毛利	<u>107,842</u>	<u>8</u>	<u>139,506</u>	<u>8</u>	<u>326,030</u>	<u>8</u>	<u>415,366</u>	<u>9</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50,780	4	69,852	4	152,479	4	188,142	4
6200	管理費用	49,119	4	48,547	3	146,230	4	136,064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210	-	1,320	-	5,043	-	4,232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930</u>	<u>-</u>	<u>-</u>	<u>-</u>	<u>7,497</u>	<u>-</u>	<u>-</u>	<u>-</u>
	營業費用合計	<u>103,039</u>	<u>8</u>	<u>119,719</u>	<u>7</u>	<u>311,249</u>	<u>8</u>	<u>328,438</u>	<u>7</u>
	營業淨利	<u>4,803</u>	<u>-</u>	<u>19,787</u>	<u>1</u>	<u>14,781</u>	<u>-</u>	<u>86,928</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十))								
7010	其他收入	5,728	-	5,048	-	12,818	-	11,563	-
7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附註六(六))	-	-	320	-	-	-	(1,819)	-
7510	利息費用	(12,313)	-	(8,645)	-	(32,073)	(1)	(25,213)	-
719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2,625)</u>	<u>(1)</u>	<u>1,905</u>	<u>-</u>	<u>(15,683)</u>	<u>-</u>	<u>(27,557)</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9,210)</u>	<u>(1)</u>	<u>(1,372)</u>	<u>-</u>	<u>(34,938)</u>	<u>(1)</u>	<u>(43,026)</u>	<u>(1)</u>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4,407)	(1)	18,415	1	(20,157)	(1)	43,902	1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u>(1,270)</u>	<u>-</u>	<u>7,228</u>	<u>-</u>	<u>11,500</u>	<u>-</u>	<u>22,644</u>	<u>1</u>
	本期淨利(淨損)	<u>(13,137)</u>	<u>(1)</u>	<u>11,187</u>	<u>1</u>	<u>(31,657)</u>	<u>(1)</u>	<u>21,258</u>	<u>-</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	2,814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667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u>	<u>-</u>	<u>-</u>	<u>-</u>	<u>3,481</u>	<u>-</u>	<u>-</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427)	(1)	17,669	1	3,742	-	(6,687)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51	-	-	-	(52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1,608</u>	<u>-</u>	<u>(2,416)</u>	<u>-</u>	<u>154</u>	<u>-</u>	<u>586</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0,819)</u>	<u>(1)</u>	<u>15,304</u>	<u>1</u>	<u>3,896</u>	<u>-</u>	<u>(6,627)</u>	<u>-</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0,819)</u>	<u>(1)</u>	<u>15,304</u>	<u>1</u>	<u>7,377</u>	<u>-</u>	<u>(6,627)</u>	<u>-</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3,956)</u>	<u>(2)</u>	<u>26,491</u>	<u>2</u>	<u>(24,280)</u>	<u>(1)</u>	<u>14,631</u>	<u>-</u>
	本期淨利(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947)	(1)	7,289	1	(20,688)	(1)	17,483	-
8620	非控制權益	<u>(5,190)</u>	<u>-</u>	<u>3,898</u>	<u>-</u>	<u>(10,969)</u>	<u>-</u>	<u>3,775</u>	<u>-</u>
		<u>\$ (13,137)</u>	<u>(1)</u>	<u>11,187</u>	<u>1</u>	<u>(31,657)</u>	<u>(1)</u>	<u>21,258</u>	<u>-</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4,381)	(1)	19,138	1	(12,506)	(1)	14,097	-
8720	非控制權益	<u>(9,575)</u>	<u>(1)</u>	<u>7,353</u>	<u>1</u>	<u>(11,774)</u>	<u>-</u>	<u>534</u>	<u>-</u>
		<u>\$ (23,956)</u>	<u>(2)</u>	<u>26,491</u>	<u>2</u>	<u>(24,280)</u>	<u>(1)</u>	<u>14,631</u>	<u>-</u>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0.05)</u>		<u>0.05</u>		<u>(0.14)</u>		<u>0.12</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0.05)</u>		<u>0.05</u>		<u>(0.14)</u>		<u>0.12</u>	

董事長：馬康華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日旺



會計主管：楊淑玲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股 本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未實 現損益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1,487,637	191,814	189,306	-	56,811	(27,047)	-	-	1,898,521	242,184	2,140,705
本期淨利(損)	-	-	-	-	17,483	-	-	-	17,483	3,775	21,25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386)	-	-	(3,386)	(3,241)	(6,6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483	(3,386)	-	-	14,097	534	14,63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018	-	(3,018)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7,047	(27,047)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2,315)	-	-	-	(22,315)	-	(22,31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60	-	-	-	-	-	-	60	-	60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1,952)	(1,952)
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1,487,637	191,874	192,324	27,047	21,914	(30,433)	-	-	1,890,363	240,766	2,131,129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1,487,637	191,322	192,324	27,047	4,518	(29,426)	-	(2,814)	1,870,608	239,793	2,110,401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	-	(2,814)	2,814	-	-	-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1,487,637	191,322	192,324	27,047	4,518	(29,426)	(2,814)	-	1,870,608	239,793	2,110,401
本期淨利(損)	-	-	-	-	(20,688)	-	-	-	(20,688)	(10,969)	(31,65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67	4,701	2,814	-	8,182	(805)	7,37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021)	4,701	2,814	-	(12,506)	(11,774)	(24,28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0	-	(90)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4,428	(4,428)	-	-	-	-	-	-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16,732)	-	-	-	(16,732)	(56,518)	(73,250)
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1,487,637	191,322	192,414	31,475	(36,753)	(24,725)	-	-	1,841,370	171,501	2,012,871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馬康華

經理人：林日旺

會計主管：楊淑玲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倍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20,157)	43,90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6,389	26,922
攤銷費用	1,241	82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呆帳費用提列數	7,497	26,014
利息費用	32,073	25,213
利息收入	(4,437)	(2,49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	1,81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670	(682)
處分投資損失	1,745	27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5,178	77,8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51)	2,395
應收票據及帳款	259,276	(436,149)
存貨	120,786	28,527
其他流動資產	24,908	7,579
其他金融資產	6,417	2,7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08,936	(394,9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466)
應付帳款	(71,322)	123,650
其他金融負債	2,776	9,444
其他流動負債	4,908	(3,423)
淨確定福利負債	(5,408)	(1,3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9,046)	127,85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39,890	(267,069)
調整項目合計	405,068	(189,17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384,911	(145,274)
收取之利息	4,061	2,520
支付之利息	(29,771)	(24,387)
支付之所得稅	(26,848)	(20,16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32,353	(187,30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054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283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931)	(15,95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取得價款	2,060	3,093
取得無形資產	(1,546)	-
其他金融資產	(41,594)	52,057
長期預付租金	450	22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42,224)	39,41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78,855)	138,810
償還長期借款	(25,000)	-
其他非流動負債	2,579	8,398
發放現金股利	-	(22,315)
非控制權益變動	(73,250)	(1,95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74,526)	122,94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424)	(5,18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9,179	(30,13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9,268	529,26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68,447	499,136

董事長：馬康華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日旺



會計主管：楊淑玲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倍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三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倍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年八月二十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土城區自強街8號，本公司股票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二日正式於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塑膠原料之製造、買賣及電子材料之銷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九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不予重編。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過去係依個別交易條件於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

(2) 提供勞務

合併公司提供加工服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依勞務之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整體服務合約之對價。合併公司係以單獨銷售該勞務時之訂價為基礎決定單獨售價。

(3)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未導致財務報告重大調整。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合併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營業費用。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三)。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三)。

(3)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金融資產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459,268	攤銷後成本	459,268
權益工具投資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註1)	7,486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7,48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16,2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6,240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註3)	2,042,327	攤銷後成本	2,042,32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放款及應收款(註3)	142,401	攤銷後成本	142,40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放款及應收款(註3)	41,375	攤銷後成本	41,375

註1：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該等權益工具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為合併公司係以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監督管理，該金融資產已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註2：該等權益工具（包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代表合併公司意圖長期持有策略之投資，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合併公司於初始適用日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為16,240千元。

註3：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帳款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依準則之過渡處理規定並無增列累計減損損失及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自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之調節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調節表如下：

	106.12.31 IAS 39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107.1.1 IFRS 9 帳面金額	107.1.1 保留盈餘 調整數	107.1.1 其他權益 調整數	非控制權 益調整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包括以成本衡量)IAS 39期初數	\$ 16,240	(16,240)	-	-	-	-	-
備供出售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6,240	-	-	-	-	-
合計	\$ 16,240	-	-	16,240	-	-	-

估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廿四)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合併公司預估前述修改對合併財務報告產生潛在影響，惟尚未完成細部評估。而實際適用後對初次適用日財務報表之影響將視未來情況，包括折現率、租賃組合、對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之評估及是否採用權宜作法與認列豁免而定。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工廠廠房及倉儲地點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金額尚待進一步評估；而對於現行以融資租賃處理之合約則無重大影響。此外，合併公司預期新準則之適用並不影響其借款合同所約定最大融資槓桿成數之遵循能力。

(1)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合併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合併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合併公司尚在評估採用該等實務權宜作法之潛在影響。

針對合併公司為轉租交易之中間出租人之合約，經評估無須進行任何調整。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上表所列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均不攸關。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合併基礎

1.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9.30	106.12.31	106.9.30	
本公司	佶優香港有限公司	塑膠粒買賣及其他商業業務等	100 %	100 %	100 %	
"	UNIC GROUP (BVI) CORP.	控股公司	100 %	100 %	100 %	
佶優香港有限公司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塑膠原料加工買賣及電子材料銷售等業務	80 %	70 %	70 %	
UNIC GROUP (BVI) CORP.	UNIC GROUP (CAYMAN) CORP.	控股公司	100 %	100 %	100 %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蘇州集旺環保材料有限公司	環保塑膠及電子材料銷售等業務	100 %	100 %	100 %	(註)
"	優利(張家港)新材料有限公司	塑膠原料製造加工及買賣	100 %	100 %	100 %	(註)
"	福清優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塑膠原料製造加工及買賣	100 %	100 %	100 %	(註)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蘇州優利通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塑膠原料、化工產品、電子材料及其他商業業務	100 %	100 %	100 %	(註)
UNIC GROUP (CAYMAN) CORP.	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塑膠原料製造及買賣加工	95 %	95 %	95 %	
"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塑膠原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75.33 %	75.33 %	75.33 %	(註)

註：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該攤銷後成本已減除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惟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帳款係列報於應收帳款項下。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估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間之差額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非屬金融資產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該等主契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四)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塑膠原料及電子材料

合併公司製造及買賣塑膠原料，並銷售予終端產品製造廠商或塑膠原料及電子材料銷售。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五)客戶合約之成本(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六)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期中期間法定所得稅率變動時，其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數係一次認列於該稅率變動之期中報導期間。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七)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一致。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四)。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9.30	106.12.31	106.9.30
庫存現金	\$ 103	42	75
支票及活期存款	477,835	416,367	460,212
定期存款	90,509	42,859	38,849
	<u>\$ 568,447</u>	<u>459,268</u>	<u>499,136</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及匯率風險之暴險，請詳附註六(廿一)。

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07.9.30	106.12.31	106.9.30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受益憑證－封閉型基金	\$ 1,909	7,486	7,729

合併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決定及相關之信用及匯率風險之暴險，請詳附註六(廿一)。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單位：千元

	107.9.30		
	合約金額	幣別	到期期間
買入遠期外匯	USD 2,096	美元兌泰幣	最遲至108.02.28
	106.12.31		
	合約金額	幣別	到期期間
賣出遠期外匯	USD 278	美元兌泰幣	最遲至107.04.05
	106.9.30		
	合約金額	幣別	到期期間
賣出遠期外匯	USD 613	美元兌泰幣	最遲至107.02.02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12.31	106.9.30
未上市(櫃)投資：		
國內興櫃公司股票	\$ 16,240	-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將該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並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已全數處分該投資。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及市場風險之暴險，請詳附註六(廿一)。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7.9.30	106.12.31	106.9.30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87,091	92,569	76,204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808,772	2,125,584	2,179,122
減：備抵損失	(118,706)	(175,826)	(112,307)
	<u>\$ 1,777,157</u>	<u>2,042,327</u>	<u>2,143,019</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預期 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605,484	0.60%	9,636
逾期30天以下	136,313	1.47%	2,009
逾期31~60天	21,283	2.99%	637
逾期61~90天	12,135	5.00%	607
逾期91~150天	18,083	24.98%	4,517
逾期151~180天	2,429	49.72%	1,208
逾期181天以上	21,888	99.80%	21,844
	<u>\$ 1,817,615</u>		<u>40,458</u>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針對個別客戶之應收票據及應收款項評估信用風險，其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預期 信用損失
逾期181天以上	\$ <u>78,248</u>	100%	<u>78,248</u>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106.9.30
逾期1~30天	\$ 206,526	80,852
逾期31~60天	21,130	31,822
逾期61~90天	6,859	12,144
逾期91~180天	4,739	27,970
逾期181天以上	-	4,827
	\$ <u>239,254</u>	<u>157,615</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 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IAS39)	\$ 175,826	60,916	25,301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期初餘額(依IFRS 9)	175,826		
減損損失提列	7,497	20,920	5,094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62,828)	-	-
外幣換算損益	(1,789)	(181)	257
期末餘額	\$ <u>118,706</u>	<u>81,655</u>	<u>30,652</u>

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存 貨

	107.9.30	106.12.31	106.9.30
製 成 品	\$ 108,454	138,078	128,904
原 物 料	312,282	408,989	321,005
在途存貨	98,396	92,724	74,302
	\$ <u>519,132</u>	<u>639,791</u>	<u>524,211</u>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銷貨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u>107年7月至9月</u>	<u>106年7月至9月</u>	<u>107年1月至9月</u>	<u>106年1月至9月</u>
銷售成本	\$ 1,249,358	1,633,348	3,829,476	4,225,28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回升利益)	<u>1,733</u>	<u>(1,026)</u>	<u>(6,196)</u>	<u>(7,673)</u>
合 計	<u>\$ 1,251,091</u>	<u>1,632,322</u>	<u>3,823,280</u>	<u>4,217,609</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存貨回升利益，已列報為銷貨成本減項。

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7.9.30</u>	<u>106.12.31</u>	<u>106.9.30</u>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	\$ <u>-</u>	<u>-</u>	<u>45,788</u>
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107年7月至9月</u>	<u>106年7月至9月</u>	<u>107年1月至9月</u>	<u>106年1月至9月</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	\$ -	(320)	-	1,819
淨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u>-</u>	<u>(51)</u>	<u>-</u>	<u>526</u>
綜合損(益)總額	<u>\$ -</u>	<u>(371)</u>	<u>-</u>	<u>2,345</u>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底起陸續出售部分山太士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由23.70%降至9.92%，故合併公司對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按公允價值衡量剩餘股權，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有關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3.擔 保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或受限制之情形。

(七)取得非控制權益

合併公司向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關係人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以美金2,500千元取得10%股權，使權益由70%增加至80%，請詳附註七(二)。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對上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u>107年1月至9月</u>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56,518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73,250)
保留盈餘減少數-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 (16,732)</u>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帳面金額：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u>	<u>總 計</u>
民國107年1月1日	\$ <u>156,922</u>	<u>158,338</u>	<u>43,987</u>	<u>34,656</u>	-	<u>393,903</u>
民國107年9月30日	\$ <u>157,930</u>	<u>146,811</u>	<u>58,422</u>	<u>30,425</u>	-	<u>393,588</u>
民國106年1月1日	\$ <u>156,193</u>	<u>172,245</u>	<u>56,371</u>	<u>34,495</u>	<u>1,392</u>	<u>420,696</u>
民國106年9月30日	\$ <u>156,286</u>	<u>159,565</u>	<u>45,993</u>	<u>32,686</u>	<u>2,785</u>	<u>397,315</u>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份、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折舊金額請詳附註十二(一)，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合併公司之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投資性不動產

帳面金額：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總 計</u>
民國107年1月1日	\$ <u>36,110</u>	<u>31,848</u>	<u>67,958</u>
民國107年9月30日	\$ <u>36,110</u>	<u>30,749</u>	<u>66,859</u>
民國106年1月1日	\$ <u>36,110</u>	<u>33,314</u>	<u>69,424</u>
民國106年9月30日	\$ <u>36,110</u>	<u>32,214</u>	<u>68,324</u>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折舊金額請詳附註十二(一)，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所揭露資訊無重大差異。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全數提供作質押擔保，請詳附註八。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月1日	\$ <u>5,864</u>
民國107年9月30日	\$ <u>6,185</u>
民國106年1月1日	\$ <u>4,289</u>
民國106年9月30日	\$ <u>3,462</u>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攤銷金額請詳附註十二(一)，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十一)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7.9.30	106.12.31	106.9.30
擔保銀行借款	\$ <u>1,138,430</u>	<u>1,225,102</u>	<u>1,216,541</u>
尚未使用額度	\$ <u>1,761,543</u>	<u>1,799,575</u>	<u>2,225,450</u>
利率區間	<u>2.30%~4.96%</u>	<u>1.19%~5.10%</u>	<u>1.19%~5.20%</u>

1.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新增金額分別為3,818,135千元及4,063,180千元；償還之金額分別為3,896,990千元及3,924,370千元。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有關合併公司匯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

(十二)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7.9.30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擔保銀行借款	TWD	1.65%	109.8.21
			\$ <u>25,000</u>
尚未使用額度			\$ <u>85,000</u>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TWD	1.65%	108.8.21	\$ <u>5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 <u>100,000</u>

106.9.30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TWD	1.86%	107.8.21	\$ <u>10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 <u>10,000</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有關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年度報導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7年7月至9月	106年7月至9月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營業成本	\$ -	-	-	13
營業費用	24	78	71	222
合 計	\$ <u>24</u>	<u>78</u>	<u>71</u>	<u>235</u>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107年7月至9月	106年7月至9月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營業成本	\$ -	-	-	62
營業費用	434	454	1,314	1,370
合 計	\$ <u>434</u>	<u>454</u>	<u>1,314</u>	<u>1,432</u>

國外合併公司依當地法令提撥退休金費用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金額分別為1,544千元、1,967千元、5,303千元及5,971千元。

(十四)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現行17%調高至20%。合併公司已將該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數7,205千元一次認列於該稅率變動之期中報導期間。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7年7月至9月</u>	<u>106年7月至9月</u>	<u>107年1月至9月</u>	<u>106年1月至9月</u>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產生	\$ 1,081	5,501	4,798	21,586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2,047</u>	<u>1,727</u>	<u>5,071</u>	<u>1,058</u>
	<u>3,128</u>	<u>7,228</u>	<u>9,869</u>	<u>22,644</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4,328)	-	1,630	-
匯率影響數	<u>(70)</u>	<u>-</u>	<u>1</u>	<u>-</u>
	<u>(4,398)</u>	<u>-</u>	<u>1,631</u>	<u>-</u>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	<u><u>(1,270)</u></u>	<u><u>7,228</u></u>	<u><u>11,500</u></u>	<u><u>22,644</u></u>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7年7月至9月</u>	<u>106年7月至9月</u>	<u>107年1月至9月</u>	<u>106年1月至9月</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u>-</u>	<u>-</u>	<u>667</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u><u>1,608</u></u>	<u><u>(2,416)</u></u>	<u><u>154</u></u>	<u><u>586</u></u>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

1.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7.9.30</u>	<u>106.12.31</u>	<u>106.9.30</u>
發行股票溢價	\$ 139,409	139,409	139,409
已失效認股權	51,187	51,187	51,187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淨值之變動數	-	-	552
其 他	<u>726</u>	<u>726</u>	<u>726</u>
	<u><u>\$ 191,322</u></u>	<u><u>191,322</u></u>	<u><u>191,874</u></u>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並為配合本公司長期穩定發展之需要，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應考量所屬產業環境及盈餘狀況、未來資本支出之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等情形後，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五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得高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不予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5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15	<u>22,315</u>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 售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9,426)	-	(2,814)	(32,240)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2,814)	2,814	-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29,426)	(2,814)	-	(32,24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4,701	-	-	4,7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814	-	2,814
民國107年9月30日餘額	\$ <u>(24,725)</u>	<u>-</u>	<u>-</u>	<u>(24,725)</u>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 售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 (27,047)	-	(27,04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2,860)	-	(2,8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 額之份額		(526)	-	(526)
民國106年9月30日餘額		\$ <u>(30,433)</u>	<u>-</u>	<u>(30,433)</u>

(十六)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7年7月至9月	106年7月至9月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 之淨(損)益	\$ <u>(7,947)</u>	<u>7,289</u>	<u>(20,688)</u>	<u>17,48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48,764	148,764	148,764	148,764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0.05)</u>	<u>0.05</u>	<u>(0.14)</u>	<u>0.12</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 之淨(損)益	\$ <u>(7,947)</u>	<u>7,289</u>	<u>(20,688)</u>	<u>17,48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148,764	148,764	148,764	148,764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0.05)</u>	<u>0.05</u>	<u>(0.14)</u>	<u>0.12</u>

估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列工具因具反稀釋作用，未包含於稀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u>107年7月至9月</u>	<u>106年7月至9月</u>	<u>107年1月至9月</u>	<u>106年1月至9月</u>
員工酬勞之影響	\$ -	154	-	230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07年7月至9月</u>	<u>107年1月至9月</u>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14,716	49,293
大陸	806,726	2,363,486
馬來西亞	50,006	182,273
泰國	437,161	1,400,077
其他國家	50,324	154,181
	<u>\$ 1,358,933</u>	<u>4,149,310</u>
主要產品：		
塑膠粒	\$ 1,013,141	3,161,163
工程塑膠粒	290,930	803,478
環保材料	42,772	123,353
其他	12,090	61,316
	<u>\$ 1,358,933</u>	<u>4,149,310</u>

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八)。

2.合約餘額

	<u>107.9.30</u>	<u>107.1.1</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 1,895,863	2,218,153
減：備抵損失	(118,706)	(175,826)
合計	<u>\$ 1,777,157</u>	<u>2,042,327</u>

應收款項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十八)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6年7月至9月</u>	<u>106年1月至9月</u>
商品銷售	\$ 1,771,828	4,632,975

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七)。

估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以上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皆為虧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監酬勞。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11千元及1,605千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0千元及535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65千元及2,359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21千元及786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7年7月至9月	106年7月至9月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利息收入	\$ 2,275	871	4,437	2,498
租金收入	3,453	4,177	8,381	9,065
	<u>\$ 5,728</u>	<u>5,048</u>	<u>12,818</u>	<u>11,563</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7年7月至9月	106年7月至9月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外幣兌換(損)益	\$ (12,307)	2,439	(14,016)	(25,3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損失)利益	1,705	(606)	2,492	(1,22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796)	719	(670)	682
處分投資損失	(1,330)	-	(1,745)	-
其他	103	(647)	(1,744)	(1,686)
	<u>\$ (12,625)</u>	<u>1,905</u>	<u>(15,683)</u>	<u>(27,557)</u>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7年7月至9月	106年7月至9月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利息費用	\$ <u>12,313</u>	<u>8,645</u>	<u>32,073</u>	<u>25,213</u>

(廿一)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107年9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262,664	262,664	262,664	-	-
擔保銀行借款	1,163,430	1,189,387	750,511	438,876	-
其他金融負債	<u>97,308</u>	<u>97,308</u>	<u>97,308</u>	<u>-</u>	<u>-</u>
	<u>\$ 1,523,402</u>	<u>1,549,359</u>	<u>1,110,483</u>	<u>438,876</u>	<u>-</u>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333,986	333,986	333,986	-	-
擔保銀行借款	1,275,102	1,279,614	942,310	286,778	50,526
其他金融負債	<u>92,509</u>	<u>92,509</u>	<u>92,509</u>	<u>-</u>	<u>-</u>
	<u>\$ 1,701,597</u>	<u>1,706,109</u>	<u>1,368,805</u>	<u>286,778</u>	<u>50,526</u>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106年9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323,831	323,831	323,831	-	-
擔保銀行借款	1,316,541	1,339,070	803,580	433,754	101,736
其他金融負債	114,705	114,705	114,705	-	-
	<u>\$ 1,755,077</u>	<u>1,777,606</u>	<u>1,242,116</u>	<u>433,754</u>	<u>101,736</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9.30			106.12.31			106.9.30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49,195	30.53	1,501,923	58,850	29.76	1,751,376	62,886	30.26	1,902,93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50,017	30.53	1,527,019	47,624	29.76	1,417,290	46,563	30.26	1,408,996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金融負債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升值或貶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004)千元及20,498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2,307)千元、2,439千元、(14,016)千元及(25,330)千元。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9.30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1,909	1,909	-	-	1,909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68,447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777,15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67,68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1,634				
小計	\$ 2,564,92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138,430				
應付帳款	262,664				
其他金融負債	97,308				
長期借款	25,000				
小計	\$ 1,523,402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7,486	7,486	-	-	7,48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6,240	16,240	-	-	16,240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59,268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2,042,32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42,40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41,375				
小 計	\$ 2,685,37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225,102				
應付帳款	333,986				
其他金融負債	92,509				
長期借款	50,000				
小 計	\$ 1,701,597				

		106.9.30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7,729	7,729	-	-	7,729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499,136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2,143,01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54,46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7,322				
小 計	\$ 2,853,93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216,541				
應付帳款	323,831				
其他金融負債	114,705				
長期借款	100,000				
小 計	\$ 1,755,077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2.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2.2)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無。

(廿二)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廿三)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廿四)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如下：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7.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7.9.30
			收	購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長期借款	\$ 50,000	(25,000)	-	-	-	25,000
短期借款	1,225,102	(78,855)	-	(7,817)	-	1,138,43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275,102	(103,855)	-	(7,817)	-	1,163,430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馬康華	合併公司之董事長
永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總經理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優利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優利(東莞)塑膠材料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優利通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合併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
清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總經理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7年7月至9月	106年7月至9月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其他關係人	\$ <u>22,240</u>	<u>35,195</u>	<u>106,522</u>	<u>99,843</u>

合併公司銷售予上述關係人約為成本加成2%~4%；收款條件為貨到O/A月結60天~120天與一般公司無顯著不同。

2.進 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7年7月至9月	106年7月至9月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其他關係人	\$ <u>-</u>	<u>1,408</u>	<u>-</u>	<u>2,886</u>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視實際市場狀況而定，平均約為一般交易市場價格及必要費用加成1.5%~5%，其付款期限為O/A月結90天，一般廠商之付款條件主要為即期信用狀~L/C月結60天。

3.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9.30	106.12.31	106.9.30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42,764	73,699	54,053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	-	-	10,665
		\$ <u>42,764</u>	<u>73,699</u>	<u>64,718</u>

4.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9.30	106.12.31	106.9.30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其他關係人	\$ -	259	358

5.其 他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出租辦公室予其他關係人，租金收入分別為36千元、36千元、108千元及108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向其他關係人收取技術服務費及代採購佣金合計分別為364千元、336千元、1,071千元及953千元，列報為其他收入。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支付其他關係人什項支出分別為242千元、526千元、695千元及808千元，帳列營業費用。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支付對具重大影響之個人租金支出分別為零元、45千元、75千元及135千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二月因營運需求透過信優香港有限公司向其他關係人購買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10%之股權，投資金額為美金2,500千元(約新台幣73,250千元)，持股比例由70%增加為80%，相關交易請詳附註六(七)。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7月至9月	106年7月至9月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短期員工福利	\$ 3,116	5,220	16,875	16,959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9.30	106.12.31	106.9.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	\$ 302,950	307,046	313,988
投資性不動產	"	66,859	67,958	68,324
長期預付租金	"	8,700	9,127	9,20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64,808	133,473	150,978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銀行借款及履約保證金	51,634	41,371	57,322
合 計		\$ 594,951	558,975	599,81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107.9.30	106.12.31	106.9.30
美 金		\$ 3,470	4,857	4,216
泰 銖		103,950	17,040	156,237
馬 幣		1,197	809	1,628

單位：千元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7月至9月			106年7月至9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394	26,451	34,845	11,673	28,898	40,571
勞健保費用	134	1,321	1,455	150	1,336	1,486
退休金費用	138	1,864	2,002	581	1,918	2,499
董事酬金	-	332	332	-	700	7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20	3,223	3,443	420	5,605	6,025
折舊費用	3,080	5,912	8,992	3,204	5,281	8,485
攤銷費用	-	418	418	-	244	244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8,342	78,708	107,050	36,432	85,523	121,955
勞健保費用	477	3,145	3,622	581	3,282	3,863
退休金費用	935	5,753	6,688	2,021	5,617	7,638
董事酬金	-	1,389	1,389	-	1,404	1,40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24	12,634	13,458	1,502	9,975	11,477
折舊費用	9,040	17,349	26,389	10,363	16,559	26,922
攤銷費用	-	1,241	1,241	-	827	827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並無顯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註4)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註3)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3)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0	信優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信優香港有 限公司	2	1,841,370	1,394,200	1,394,200	342,101	1,272,100	75.72 %	1,841,370	Y		
0	信優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優利(蘇州) 科技材料有 限公司	2	1,841,370	613,975	366,300	366,300	274,725	19.89 %	1,841,370	Y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係董事會通過之背書保證額度。

註4：對直、間接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子公司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100%，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100%。

註5：上列合併個體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國泰一號不動產投資信 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129	1,909	- %	1,909 註

註：有公開市價者，為公開市價，無公開市價者，以股權淨值列示。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 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信優香港有限公 司	優利(蘇州) 科技材料有 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 公司	(銷貨)	(335,884)	(72.88)%	0/A月結 90~120天	-		270,478	78.33 %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335,884	29.27 %	0/A月結90-120天	-		(270,478)	(87.85)%	
"	福清優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04,554)	(8.73)%	0/A月結120天	-		82,611	11.70 %	
福清優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04,554	55.75 %	0/A月結120天	-		(82,611)	(72.71)%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270,478	1.73	36,155	-	36,898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39,155	0/A月結90天	1 %
0	"	"	1	進貨	89,269	一般交易市場價格及必要費用加成1.5%-5%	2 %
1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89,269	成本加成1%-5%	2 %
1	"	"	2	應收帳款	39,155	0/A月結90天	1 %
1	"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	335,884	成本加成1%-5%	8 %
1	"	"	3	應收帳款	270,478	0/A月結90-120天	7 %
1	"	福清優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	28,104	成本加成1.5%	1 %
1	"	"	3	應收帳款	28,169	0/A月結120天	1 %
4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3	進貨	335,884	一般交易市場價格及必要費用加成2%-5%	8 %
4	"	"	3	應付帳款	270,478	0/A月結90-120天	7 %
4	"	蘇州集旺環保材料有限公司	3	進貨	30,779	平價銷售	1 %
4	"	福清優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	104,554	成本加成2%	3 %
4	"	"	3	應收帳款	82,611	T/T120天	2 %
5	蘇州集旺環保材料有限公司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	30,779	平價銷售	1 %
7	福清優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	3	進貨	104,554	成本加成2%	3 %
7	"	"	3	應付帳款	82,611	T/T120天	2 %
7	"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3	進貨	28,104	成本加成2%	1 %
7	"	"	3	應付帳款	28,169	T/T120天	1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1)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2) 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3)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4)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5) 蘇州集旺環保材料有限公司。

(6) 優利(張家港)新材料有限公司。

(7) 福清優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其他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未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1%者，不予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信優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塑膠粒買賣 及其他商業 業務	480,996	407,746	123,867	100.00 %	433,570	(60,286)	(60,286)	子公司
"	UNIC GROUP (BVI) CORP.	British Virgin Island	控股公司	296,406	296,406	9,151	100.00 %	619,934	(6,480)	(6,480)	子公司
UNIC GROUP (BVI) CORP.	UNIC GROUP (CAYMAN) CORP.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295,372	295,372	9,121	100.00 %	619,560	(6,490)	(6,490)	孫公司
UNIC GROUP (CAYMAN) CORP.	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Thailand	塑膠原料生 產及染色加 工	201,509	201,509	2,080	95.00 %	438,787	2,871	2,727	孫孫公司
UNIC GROUP (CAYMAN) CORP.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CO., LTD	Malaysia	塑膠原料生 產及染色加 工	127,100	127,100	10,000	75.33 %	147,214	(13,860)	(10,441)	孫孫公司

註：數字係涉及外幣，以財務報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註2)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優利(蘇州)科技 材料有限公司 (註2(二)、5)	塑膠原料生 產及染色加 工	671,550	(二)	402,627	73,250	-	475,877	(40,493)	80.00 %	(32,822)	400,781	-
蘇州集旺環保材 料有限公司(註 2(三))	環保、塑膠 及電子材料 之銷售業務	88,746	(三)	-	-	-	-	10,566	80.00 %	8,453	64,383	-
優利(張家港)新 材料有限公司 (註2(三))	塑膠原料生 產及染色加 工	199,679	(三)	-	-	-	-	(11,266)	80.00 %	(9,013)	110,464	-
福清優利新材料 有限公司(註 2(三))	"	133,119	(三)	-	-	-	-	(9,680)	80.00 %	(7,744)	75,453	-
蘇州優利通供應 鏈管理有限公司 (註2(三))	塑膠化工產 品及汽車飾 件之銷售與 企業管理諮 詢等	11,093	(三)	-	-	-	-	411	80.00 %	329	10,037	-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475,877	478,159	1,207,72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註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基礎分為下列兩種：

- (一)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 (二)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 (三)被投資公司自編之財務報表。

註3：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4：限額係依八千萬，或淨值或合併淨值百分之六十，取其較高者。

註5：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係信優科技(股)公司投資信優香港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7年7月至9月	台灣部門	大陸部門	馬來西亞 部 門	泰國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24,152	438,946	43,936	451,899	-	1,358,933
部門間收入		208,508	32,539	-	-	(241,047)	-
收入總計	\$	<u>632,660</u>	<u>471,485</u>	<u>43,936</u>	<u>451,899</u>	<u>(241,047)</u>	<u>1,358,933</u>
應報導部門損益	\$	<u>(31,292)</u>	<u>(19,595)</u>	<u>(7,433)</u>	<u>8,561</u>	<u>35,352</u>	<u>(14,407)</u>
106年7月至9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23,502	644,617	87,531	516,178	-	1,771,828
部門間收入		168,573	276,539	-	-	(445,112)	-
收入總計	\$	<u>692,075</u>	<u>921,156</u>	<u>87,531</u>	<u>516,178</u>	<u>(445,112)</u>	<u>1,771,828</u>
應報導部門損益	\$	<u>12,486</u>	<u>1,185</u>	<u>2,949</u>	<u>6,738</u>	<u>(4,943)</u>	<u>18,415</u>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7年1月至9月</u>	<u>台灣部門</u>	<u>大陸部門</u>	<u>馬來西亞 部 門</u>	<u>泰國部門</u>	<u>調 整 及銷除</u>	<u>合 計</u>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232,464	1,300,837	177,525	1,438,484	-	4,149,310
部門間收入	<u>455,950</u>	<u>186,066</u>	<u>-</u>	<u>-</u>	<u>(642,016)</u>	<u>-</u>
收入總計	<u>\$ 1,688,414</u>	<u>1,486,903</u>	<u>177,525</u>	<u>1,438,484</u>	<u>(642,016)</u>	<u>4,149,310</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97,647)</u>	<u>(40,077)</u>	<u>(12,314)</u>	<u>6,159</u>	<u>123,722</u>	<u>(20,157)</u>
<u>106年1月至9月</u>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329,755	1,459,774	265,369	1,578,077	-	4,632,975
部門間收入	<u>677,052</u>	<u>544,457</u>	<u>-</u>	<u>-</u>	<u>(1,221,509)</u>	<u>-</u>
收入總計	<u>\$ 2,006,807</u>	<u>2,004,231</u>	<u>265,369</u>	<u>1,578,077</u>	<u>(1,221,509)</u>	<u>4,632,975</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78,678</u>	<u>(35,124)</u>	<u>9,215</u>	<u>56,045</u>	<u>(64,912)</u>	<u>43,902</u>
應報導部門資產						
107年9月30日	<u>\$ 4,221,260</u>	<u>1,905,052</u>	<u>217,299</u>	<u>828,462</u>	<u>(3,505,231)</u>	<u>3,666,842</u>
106年12月31日	<u>\$ 4,299,374</u>	<u>2,267,248</u>	<u>271,011</u>	<u>856,322</u>	<u>(3,752,013)</u>	<u>3,941,942</u>
106年9月30日	<u>\$ 4,411,124</u>	<u>2,325,686</u>	<u>270,541</u>	<u>783,836</u>	<u>(3,781,463)</u>	<u>4,009,724</u>